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09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郭永清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鉴于郭永清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且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空

缺。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郭永清先生在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将继续履职。

经董事长方能斌先生推荐,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韩洪灵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韩洪灵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韩洪灵先生将成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将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

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份,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

附件:韩洪灵简历

股票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06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大胜达”)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以通讯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能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原独立董事郭永清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第二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及相关委员会职务。因郭永清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董事方能斌推荐,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韩洪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韩洪灵先生当选后将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拆迁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住所由“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路 52 号”变更为“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星瑞路 518 号”。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因公司住所的变更,对原《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路 52 号。	第五条 公司住所: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星瑞路 518 号。
表决结果:7 名赞成,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届董事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08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胜达”)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地址发生变更,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地址

公司因总部办公场所拆迁,现拟将注册地址进行变更。

变更前:

注册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路 52 号

登记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变更后:

注册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星瑞路 518 号

登记机关: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次变更注册地址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原办公电话不变。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路 52 号。	第五条 公司住所: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星瑞路 518 号。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修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07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2 月 10 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2 月 10 日 14 点 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星瑞路 518 号大胜达智能制造工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2 月 10 日至 2020 年 2 月 10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向杭州胜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房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 1 和议案 2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 3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于 2020 年 2 月 22 日和 2020 年 2 月 2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杭州新胜达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87	大胜达	2020/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为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序召开,请出席现场会议并进行现场表决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提前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一)、(二)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注明时间。

(二)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 年 2 月 7 日(上午 9 时—下午 15 时)

(三)会议登记地点: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星瑞路 518 号。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

(二)联系人:胡鑫、黄杭炳
电话:0571-82838418 传真:0571-82831016

(三)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垦农场星瑞路 518 号;

(四)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本人/被委托人) 出席 2020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贵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票代码: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杭州胜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房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受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0-010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胜达”、“公司”)及大胜达全资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收到除福利企业退税补贴注之外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13,218,703.31 元,现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披露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依据文件
1	大胜达	上市补助资金	7,000,000.00	浙财企(2019)326 号《关于下达浙江省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补助资金的通知》
2	大胜达	上市补助资金	3,000,000.00	浙财(2019)5 号《关于浙江省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挂牌资产重组补助的通知》
3	大胜达	工业技术创新示范项目补助金	587,600.00	浙财企(2019)181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度浙江省工业技术创新示范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
4	大胜达	科技创新项目补助	570,000.00	浙开管发(2017)110 号《关于加快开发区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
5	大胜达	技术创新示范项目补助	550,700.00	浙财企(2019)383 号《关于下达浙江省 2018 年度技术创新示范项目(工业类)和 2019 年度省工业技术创新示范项目(工业类)的通知》
6	大胜达	省“企业上云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0	浙财企(2019)277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度省“企业上云”专项资金的通知》
7	大胜达	开发区节能改造项目补助	324,800.00	浙开管发(2017)110 号《关于加快开发区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

8	大胜达	产品质量奖“浙江制造”品牌奖励资金	200,000.00	浙财企(2019)201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度浙江省“浙江制造”品牌奖励资金的通知》
9	大胜达	开发区节能项目补助	128,300.00	浙开管发(2017)110 号《关于加快开发区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政策意见》
10	大胜达	萧山区技术标准奖励资金	100,000.00	浙财企(2019)1202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度萧山区技术标准奖励资金的通知》
11	大胜达、胜达纺织、胜达中等	稳岗补贴等	257,303.31	浙财就(2019)117 号《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关于办理 2019 年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等
		合计	13,218,703.31	

注:福利企业退税补贴指大胜达子公司杭州胜铭纸业有限公司获得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补助,由于此项政府补助与公司的日常经营紧密相关,相关补助金额的确认和发放时间具有连续性、不确定性,平时难以准确及时地累计计算,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政府补助的累计计算与披露时点以公司相应定期报告的披露时点为准。

四、补助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款项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上 13,218,703.31 元全部计入 2019 年度损益。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处理后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0-007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PJ2001040)

受托方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 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0 年 1 月 21 日—2020 年 2 月 25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本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 年 10 月 23 日,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了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的“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PJ191003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 320,547.95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在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低风险理财产品,增加了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4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5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0,479.5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总额 3,826.4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16,653.10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到位,会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2017)第 1102C0088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专户银行名称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	8,000.00	4,239.64
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8,653.09	1,313.47
	合计		16,653.10	5,553.11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	1.35%-2.90%	5.18-11.1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5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 1.在保障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现金管理的产品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总体风险可控。
- 2.公司财务部门将密切关注和跟踪募集资金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资金安全。
-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法律依据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名称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PJ2001040
委托理财金额	4,000 万元
挂标标的	3 个月美元 LIBOR 利率
产品期限	35 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预期到期利率	根据本协议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表示,向客户支付浮动利息(如有,下同),预期到期利率为:1.35%+(R-[1.35%]+N*D,1.35%)及 R 均为年化利率。其中,N 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处于目标区间内的实际天数,D 为观察期实际天数,R 为观察到期前最低年化利率。客户可获得的预期到期最低年化利率为 1.35%,预期到期最高年化利率为 2.9%。
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到期日	2020 年 2 月 25 日
清算期	到期日当日(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支付本金,到期日(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利息,本金及收益支付币种与结构性存款币种相同。
观察期	结构性存款存续期间内,伦敦交易结算系统关闭营业的每一天,如果当日纽约、伦敦为节假日,则以节假日前一营业日作为观察日。根据观察期内观察日是否达到预期,确定结构性存款是否处于目标区间内的天数。
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权	北京银行有权根据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及本协议,北京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时,应提前至少 1 个工作日通知客户。
特别约定	客户在此特别同意北京银行仅凭客户签署的本协议可办理结构性存款,无需再经北京银行以电话或其他方式另行向客户确认。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该理财产品主要投向银行理财资金池。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659,066,614.13	665,403,308.53
负债总额	225,533,515.31	212,014,143.01
净资产	433,533,098.82	453,389,165.50
项目	2018 年 1 月—12 月	2019 年 1 月—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47,090.36	-41,843,854.38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 4,000 万元,占 2019 年第三季度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9.76%。

公司不存在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根据产品协议具体内容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货币资金”;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列报于“货币资金”的理财收益计入“利息收入”。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行为,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产品名称	产品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本金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PJ1910044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12.66	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JB03916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35.51	0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PJ1902033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36.00	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JB04212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36.40	0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PJ1906003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11.51	0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PJ1907031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32.55	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JB04637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38.11	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TH001163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3,000	7.90	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TH001175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1,000	2.55	0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PJ1910030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4,000	32.05	0
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	TL000275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0	尚未赎回	4,000
北京银行对客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PJ2001040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0	尚未赎回	4,000
合计			44,000	36,000	245.23	8,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月最高投入金额						18.37
最近 12 个月内单月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53
目前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0-008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 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2	1.60	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2	18.88	下降 1.4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5,609.30	5,033.26	11.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0.34	348.30	12.0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340.41	298.37	14.09
股本	32.18	22.99	39.9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8	9.27	14.13
不良贷款率(%)	1.45	1.35	上升 0.1 个百分点

注:1.本公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本报告期初数据为披露的上一年末数。

2.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说明详情请参阅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所载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未经审计)	上年同期(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6.61	126.45	15.94
营业利润	63.48	55.31	14.77
利润总额	63.62	55.45	14.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6	51.37	13.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84	50.89	13.66

质量保持稳定。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6.6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16 亿元,增幅 15.9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69 亿元,增幅 13.02%;基本每股收益 1.7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12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609.30 亿元,较年初增加 576.04 亿元,增幅 11.44%;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58 元,较年初增加 1.31 元,增幅 14.13%。2019 年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1.45%,较年初上升 0.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290.58%,较年初上升 24.53 个百分点。

三、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载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幅度不会超过 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张正海、行长夏玉琳、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梁宗敏、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云芝并盖章的财务报表。